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708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

承辦人：李慧文

電話：06-3901204

電子信箱：dolo3216@tn.edu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立新市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5年4月1日

發文字號：南市教課(二)字第105032457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(0324578A00_ATTCH1.pdf)

主旨：函轉屏東縣政府修正「105年臺閩地區公立國民中小學暨
幼兒園教師申請介聘他縣市服務申請表」(如附件)，請查
照。

說明：依據屏東縣政府105年3月29日屏府教學字第10510379700
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小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中學(臺南市私立昭明國民
中學除外)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小學附設幼兒園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專設幼兒
園、國立臺南大學附屬啟聰學校、國立臺南啟智學校、國立臺南大學附設實驗國
民小學、國立南科國際實驗高級中學

副本：本局特幼教育科(含附件)、本局人事室(含附件)、本局課程發展科



裝

訂

線